

证券代码：301459

证券简称：丰茂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6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敖燕飞女士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1,000.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20日